

近日，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全文如下。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精神，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结合我省实际，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握发展规律，注重市场引领、政府引导，注重改革发力、服务助力，努力破除妨碍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的体制机制弊端，充分激发创新创造活力，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有力支撑。

（二）目标要求。牢牢抓住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和广州、深圳“双城”联动重大

历史机遇，聚焦加快形成“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和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搭建横向流动桥梁、纵向发展阶梯，构建合理、公正、畅通、有序的社会性流动格局，使人人都有通过辛勤劳动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培养造就新时代高素质人才队伍和产业大军。

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社会性流动基础

(三)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创造流动机会。建立就业与产业、教育、医疗等政策协同机制，加大财政对稳就业的支持力度。建立健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重大工程建设“两新一重”项目带动就业机制。加快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重点培育发展省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推动现代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农业等发展。支持中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加快发展。扶持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支持多形式灵活就业。研究机器人、人工智能等技术对就业影响的应对办法。

(四) 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流动均衡。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普惠共享、资源要素平等交换，引导人才、资金、技术等要素资源“上山下乡”。健全都市圈率先实现城乡

融合发展机制，推进新时代美丽城镇建设，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促进流动机会均衡。优化行政区划设置，科学合理布局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科学编制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强化城乡一体设计，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建设，拓宽流动空间。实施“乡村工匠”工程，加快培养农业农村实用技能人才，充分发挥其带领技艺传承、带强产业发展、带动群众致富作用。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提升流动能力。

（五）打造创新创业高地增强流动动力。鼓励高校完善多学科交叉融合机制，增强学科专业快速响应重大战略需求能力。深化产教融合，推进产教融合型城市、行业、企业试点。加强引领性原始创新研究，建设高水平科研创新平台载体，深化产学研合作，构建高校和科研机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企业科技成果全链条转化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信贷产品和服务方式，加大对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力度。扶持建设一批高水平“双创”示范基地和创业园区，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向国际化、专业化、链条化发展，加强农业众创、众包、众扶、众筹载体建设。

三、突出改革引领服务保障，畅通社会性流动渠道

(六)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有序流动。落实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在大湾区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其在珠三角 9 市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已缴税额超过其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算的税额部分，由珠三角 9 市政府给予财政补贴，该补贴免征个人所得税。编制粤港澳大湾区（内地）急需紧缺人才目录。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完善港澳居民在粤参保缴费服务，加快研究粤港澳三地社保规则衔接，推动社会保障卡跨境通用。携手港澳搭建粤港澳大湾区跨境劳动争议协同治理服务平台，促进粤港澳三地劳动用工融合、人才交流及纠纷处理衔接。高水平推进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建设。推动粤港澳三地联合引育人才，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人才高地。

(七)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畅通流动渠道。调整完善广州、深圳积分落户政策，确保社会保险缴纳年限和居住年限分数占主要比例。全面放宽城区常住人口 300 万至 500 万的大城市落户条件，全面取消城区常住人口 300 万以下城市落户限制。在珠三角城市群开展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探索，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建立完善新型户籍管理服务体系。对吸纳农业转移

人口落户多的地市，在预算内投资安排、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方面给予支持，推动公共资源按常住人口规模配置。

(八) 提高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提升流动效率。结合城乡人口分布和流动趋势，合理配置教育、医疗、公共文化等资源。加强基本公共服务资金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逐步实现常住人口享有与户籍人口同等的教育、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建立完善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推进标准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推进就业服务管理实名制。落实国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跨地区跨制度转移接续办法。完善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开展省内异地就医门诊特定病种联网直接结算工作。为省内常住人口提供住房保障基本公共服务，落实国家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

(九) 深化用人体制机制改革促进人才流动。加大党政人才、企事业单位管理人才交流力度，破除人才流动的政策性障碍，进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687

